

# 云南省发电



发电单位 云南省司法厅

签批盖章专用章

等级 特急明电 云司发电 (2017) 52 号

云机发 1627 号

## 关于切实做好全省 2017 年度网络在线 学法用法及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州市司法局、普法办，省级国家机关各部委办厅局，各人民团体，各大专院校，省监狱管理局，省戒毒管理局，省政法干校，厅机关党委：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组部、中宣部、司法部、人社部《关于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意见》（司发〔2016〕4号）和《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转发〈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精神，根据省委组织部、

省委宣传部、省委依法治省办、省司法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联合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实施意见》(云司发〔2017〕12号)和《关于在全省推广应用国家工作人员网络在线学法考试系统的通知》(云司发电〔2016〕65号)等文件规定,为确保我省“七五”普法工作规划的顺利实施,现就切实做好全省2017年度网络在线学法用法及考试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学习对象

网络在线学法用法和考试对象是全省国家工作人员,包括省、市(州)、县(市、区)、乡(镇)各级党政机关、人民团体、事业单位、大中专院校等部门的在职在编工作人员。

### 二、学习内容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有关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方面的理论、方针和政策;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及对依法治国作出的新部署、提出的新要求;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党内法律法规;省委关于全面推进法治云南建设的新要求、新部署,省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和批准的现行有效的地方性法规,全国和省“七五”普法规划等。

### 三、学习要求

本年度学法记录时间为2016年12月全省无纸化普法

考试后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结束。学员需登陆云南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及考试平台（[www.faxuan.net](http://www.faxuan.net)），日常学法须完成 3000 积分（100 积分折算成 1 个学时，总计 30 学时，按 50% 计算为年度学法成绩）。今年全省在线法律知识统一考试将于 9 月 10 日至 9 月 30 日举行。考试内容为本通知所列课程。考试试题实行百分制，考试成绩将按 50% 计算为年度学法成绩，记入个人学法档案。

#### 四、工作要求

完善网络在线学法用法平台建设，全面实施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制度，是推进云南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一项长期基础性工作。各地各部门务必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好本地本部门网络在线学法用法及考试工作。

（一）各地、各部门要明确专人专班负责，加强督办指导，确保本地本部门全体学员顺利完成规定的学习内容，确保学习和考试顺利进行。

（二）各地、各部门要按照同级普法办的统一安排，认真做好分类统计、学号管理工作。各单位管理员要严格落实单位学习人数，学号管理的相关工作（含新增、辞职、退休、调出调入等办理）请与技术咨询热线联系。

（三）各级网络管理员要切实做好服务、协调工作，及时解决学员学习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特别是要加强对单位个人账号和新注册学员的档案管理，避免遗忘账号和密码

造成登录失败。

(四) 目前我省已经对网络学法及普法考试工作进行常态化、规范化管理,各地各部门各单位应当按照有关要求,认真抓好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法成果的运用。各地、各部门要结合实际,完善学法考勤(积分)、学法电子档案和学法情况通报等制度,确保国家工作人员网络学法考试工作取得实效。

(五)各地、各部门要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和互联网,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宣传开展网络学法用法和考试工作的重要意义,提高各级国家工作人员对网络学法用法和考试工作的认知度和认同度,增强学法用法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为十九大的胜利召开营造良好氛围。各地、各部门国家工作人员网络学法用法和无纸化考试工作信息、好经验、好做法,请及时报省普法办。

(五)在网络在线学法考试平台使用过程中,如遇有技术问题及其他需要帮助的问题,可以通过拨打全国统一技术咨询热线 400-659-2288(拨 1);平台客服 QQ:4006570518(搜索“找服务”);或者加入“云南省网络学法考试”QQ群(要求省直单位管理员及市州县区普法办全部加入,群号 271081864)。各市州、县市区普法办均应建立自己的在线学法考试 QQ 群,要求辖区用户单位管理员全部加入,以方便工作沟通和学号公布等工作。

技术咨询热线：400-659-2288（多线，免长话费），技术服务 QQ：400-657-0518。

非技术咨询联系人：付明，18001133641，QQ:1791076169，邮箱：1791076169@qq.com。

云南省普及法律常识办公室

云南省司法厅

2017年8月4日

（联系人及电话：李芳 0871-64108977）

